

软件产品买卖合同

项目名称：资产管理数字化平台升级改造项目

签订地点：晋中学院

签订时间：2022年9月2日

甲方：晋中学院（盖章）



乙方：山东国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关系，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就甲方购买乙方有关软硬件产品一事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标的

甲方向乙方购买下表列示的软件产品：

名称	版本(型号)	单价	数量	价格	备注
高校物联网资产管理平台	V8.0	110000	1	110000	包含校园平台接口以及财务接口
高等学校物资与低值易耗品管理系统	V7.0	38500	1	38500	
合计： 小写：148500 元 大写：拾肆万捌仟伍佰元整（人民币）					

第二条 质量标准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软件为正版合法软件，符合国家有关强制标准规定的产品质量，符合政府有关部门的业务功能规范。

第三条 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 1、甲方对项目实施过程拥有监督权和项目质量的检查权。
- 2、本项目质保期为壹年，质保期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
- 3、甲方应协调相关人员支持乙方工作，组织培训并提供能够满足软件系统运行的培训环境。
- 4、甲方定期做好系统数据备份，并对备份数据进行妥善保管。
- 5、甲方负责根据本合同的规定按期将合同款付给乙方。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乙方保证本软件的开发、实施、服务及维护的工作质量符合合同规定质量、技术和性能的要求。

2、乙方保证提供的自主研发的软件具有合法的版权。若发生版权纠纷等问题，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均由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3、乙方保证按照本合同的规定实现系统的实施、调试、培训、验收、维护，协助甲方完成系统的初始化工作，不代替甲方具体工作，满足系统的正常运行。

第四条交付的时间与地点

交付时间：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日历天内完成安装、调试、培训，达到验收标准。。

交付地点：晋中学院

第五条安装、调试、验收

安装之前，甲方应按乙方提供的要求，建立本软件系统运行所必要的和可行的硬件环境、软件环境。除非双方另有合同约定，服务器上的操作系统、数据库系统、中间件、防病毒软件等系统软件由甲方自行购置并安装调试正常，包括本系统运行所必需的软件。

乙方按双方商定的时间为甲方安装和调试本系统，并协助甲方进行系统的初始化工作。甲方如有历史数据需乙方协助导入时，按乙方要求的格式进行整理，一次性交付乙方；乙方负责免费将甲方交付的数据导入数据库，并由甲方确认。乙方负责免费导入数据一次。

系统安装、调试完成后一个月内，甲方负责对项目进行验收，根据验收情况向乙方出具验收报告或整改通知。如果系统安装、调试完成后三个月内甲方没有出具验收报告或整改通知，也没有对项目提出书面异议，则视为项目验收通过。

第六条软件培训

1、免费培训：

针对本项目，乙方负责制定培训计划、方案、讲义、使用操作手册、培训PPT等资料；乙方采用上门培训或远程培训的方式，为甲方提供免费培训，培训人数不超过80人。

2、培训内容：

乙方将结合甲方的实际情况制定详细的培训计划,对甲方软件使用人员进行现场辅导、实战练习、个别操作指导、一对一培训等,让每个软件使用人员都能熟悉本系统的功能,按照自己的角色权限完成业务操作,能够自己解决一些软件操作和资产管理业务中的部分问题,能够及时排除操作中的故障。

乙方负责对甲方系统数据初始阶段的数据初始化、业务流程设置、“三库”建设、数据整理与录入、权限配置、报表配置。

3、培训的安排:

培训具体时间、地点由甲方组织安排。如果培训是以集中方式进行的,由甲方统一培训通知,安排培训地点。建议培训场地为多媒体教室或会议室,有投影仪以及计算机等设备,可以让学习人员边学习边操作。

4、甲方人员若需进一步的计算机软件知识和相关业务知识方面的培训,乙方有责任为甲方提供技术支持与服务,收费标准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如果培训是以集中方式进行的,由甲方负责承担受培训人员的食宿费、差旅费、资料费等费用。

第七条 维护、技术支持及服务

1、乙方对所提供的软件提供免费日常技术服务。日常技术服务的内容仅限于本合同软件项目的技术补丁修复、安全问题响应、系统巡检、技术咨询、应用功能维护技术培训等;日常技术服务的内容不包括用户本合同软件项目之外的软硬件问题,不包括代替用户的实际工作操作。

2、乙方提供电话热线支持服务和远程技术支持服务。甲方反馈系统问题后,乙方2小时内提供电话支持或远程处理,电话支持和远程维护无法排除故障时,由甲方提出书面上门服务要求,乙方24小时内提供现场服务。

3、若非软件本身质量原因(如因甲方误操作、外部病毒入侵、物理性损坏等原因)造成的损坏则不在保修之列,甲方要求乙方提供服务的,乙方将尽全力为甲方提供技术服务,服务费用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

4、软件升级:质保期内,同版本范围以内的系统升级(需求开发、系统bug、信息项不符合用户实际情况等),乙方提供免费升级;质保期之后,乙方提供同版本系统的优化升级(系统bug),保证系统正常顺畅运行。如甲方有信息系统的开发、升级需求,乙方按照实际工作量核定费用,或者每年收取一定的开发、

升级费用，并经双方协商，重新签订合同。

5、乙方保证资产系统所有结构化数据全域全量接入学校数据中心开放所有数据字典，保证人员、组织机构数据接口正常；保证已经在学校企业微信上创建的资产办理微应用正常；保证与学校身份中台对接的单点登录接口正常；资产系统通过数据中心数据接口的方式跟财务系统实现对接，自动获取记账凭证和记账日期。

第八条 结算方式及期限

1、甲方按照本合同提供的乙方账号资料，采用

支票____ 汇票____ 电汇

方式支付货款。

甲方不得支付现金或开具空白付款票据，否则应赔偿乙方由此产生的经济损失，甲方由此而产生的损失自负。

2、乙方账户资料：

户 名：山东国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开 户 行：中国银行济南自贸区支行

账 号：229908306899

查询电话：0531-89701723

3、付款方式：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60个自然日内无任何使用问题甲方向乙方一次性支付100%项目款，拾肆万捌仟伍佰元整（148500元）。

第九条 知识产权

本软件的著作权、专利权和商标权等知识产权属乙方所有。

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私自或通过第三方对本软件进行二次开发，更不得对本软件进行修改或反编译或对加密技术进行破解。否则，甲方承担乙方由此产生的全部损失。

第十条 违约责任

若一方违约，应赔偿另一方的直接经济损失。

乙方违约处理：

1、乙方逾期交货，每逾期一日，应支付合同总额 0.2% 的违约金。

2、如乙方不履行合同服务条款，甲方可向乙方专门投诉部门进行投诉，乙方采取相关处理措施，如果乙方 15 天内没有相应答复，甲方有权对乙方的行为向相关主管部门投诉，在接到甲方投诉后，乙方应立即采取补救措施，给甲方做出满意答复；因乙方不履行合同条款的行为造成甲方的直接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在质保期内，由于乙方的原因造成直接经济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由于甲方操作人员失误所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由甲方负责。

4、乙方免责条款：乙方不承担因甲方人员进行不当操作、感染病毒、硬件出现故障导致的数据混乱、丢失责任。乙方不承担因本合同之外的其他软硬件，即使是信息系统运行所必需的支撑软件、配套软件，出现故障导致的数据混乱、丢失或版权纠纷或其他损失损害的责任。

甲方违约处理：

1、甲方逾期付款，每逾期一日，应支付合同总额 0.2% 的违约金。

2、甲方中途退货，应向乙方偿付合同总额的 20% 做为违约金。

3、由于甲方原因导致无法按期验收，每逾期一日，甲方应支付合同总额 0.2% 的违约金；逾期验收超过 45 个工作日的，甲方要承担乙方因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并一次性支付乙方项目全部剩余款项。

第十一条 保密条款

1、双方都有责任保守所知晓的对方的商业秘密，不得向第三方泄露，商业秘密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数据资料及其他商业秘密。

2、甲乙双方在未征得对方同意的情况下，不得向第三方泄露在项目中接触到的需要保密的情报、资料及数据。

3、任何一方未征得对方的同意，不得为其它任何目的而自行使用或允许他人使用在从对方获得的信息（信息包括所有的报告、摘录、纪要、文件、计划、报表、复印件以及对方的业务数据等）。

4、双方应对参加项目的工作人员严格要求，遵守保密条款。

5、本合同有效期内及本合同期满后十年内，双方当事人应对以上保密范围所规定的内容承担保密义务。

6、任何一方违反此协议，给对方造成损失，须承担赔偿责任。违约方应赔偿

学
院
章

第
二
章

守约方因违约方的违约行为而受到的实际损失，赔偿额以合同总金额为限。

7、本条款不因合同变更、修改、解除或终止而失效。

第十二条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如发生与合同条款有关的争执，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解决时，可在合同签署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三条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三天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四条合同变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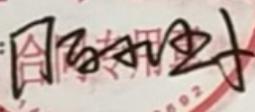
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合同的变更及修改须经双方同意，以书面的形式变更，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五条合同生效

本合同正本一式肆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甲方：

单位名称（盖章）：晋中学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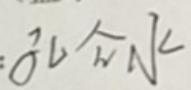
授权代表：

通讯地址：1407023000692

电话：

乙方：

单位名称（盖章）：山东国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

通讯地址：山东省济南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齐鲁文化创意基地五号楼四

单元

电话：0531-89701723